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PERB SUMMIT INTERNATIONAL TIMBER COMPANY LIMITED

奇峰國際木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28)

完成發行非上市認股權證

董事會宣佈，認股權證認購協議所載全部條件經已達成且認股權證認購事項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六日已告完成。根據認股權證認購協議，合計805,300,000份認股權證已獲發行予不少於六名認購人。

茲提述奇峰國際木業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九日及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刊發之公佈(「**該等公佈**」)，內容有關根據一般授權發行非上市認股權證及延長時限。除另有指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認股權證認購事項

董事會宣佈，認股權證認購協議所載全部條件經已達成且認股權證認購事項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六日已告完成。本公司已向不少於六名認購人發行合計805,300,000份認股權證，其發行價每份認股權證為0.009港元。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據其深知、瞭解及確信，認購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

承董事會命
奇峰國際木業有限公司
主席
李志剛

香港，二零一二年七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李志剛(主席)、景濱(行政總裁)及鄭文科；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張偉德、李湘軍及陳小明。